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2016-119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12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滨江区江南大道 558 号杭州明豪国际酒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 431, 314, 4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007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季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副董事长张伟良、董事陈国平、独立董事徐冬根因出差在外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杨金龙因出差在外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杨俊德，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陈岳忠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转让浙江珍诚医药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3,161,509	99.2131	3,667,355	0.7855	6,000	0.0014

2、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29,341,238	99.8621	1,965,840	0.1373	7,400	0.0006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429, 342, 638	99. 8622	1, 965, 840	0. 1373	6, 000	0. 0005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427, 656, 598	99. 7444	1, 965, 840	0. 1373	1, 692, 040	0. 1183

5、 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
所采取措施的议案（第三次修订稿）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427, 655, 198	99. 7443	1, 967, 240	0. 1374	1, 692, 040	0. 1183

(二) 涉及重大事项，持股比例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1	关于转让浙江珍诚医药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463, 161, 509	99. 2131	3, 667, 355	0. 7855	6, 000	0. 0014
2	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506, 802, 810	99. 6121	1, 965, 840	0. 3863	7, 400	0. 0016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06, 804, 210	99. 6124	1, 965, 840	0. 3863	6, 000	0. 0013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05, 118, 170	99. 2810	1, 965, 840	0. 3863	1, 692, 040	0. 3327
5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所采取措施的议案(第三次修订稿)	505, 116, 770	99. 2807	1, 967, 240	0. 3866	1, 692, 040	0. 332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东阳康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博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胡季强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 2、3、4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菲、张晶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大会经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叶菲、张晶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4 日